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 (股票代號：2605)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A40045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45

股東 台啓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書件事項之目的，在本書件事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股東服務通知

- 紀念品（小旋風料理器）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6年5月24日~106年6月16日止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
- 徵求場所自106年5月23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2605查詢。
- 股東如不欲出席股東會，可自106年6月19日~106年6月23日止於本通知書第三聯兌換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後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僅領取紀念品，不作委託出席用），恕不郵寄。
-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1)對象：限已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2)攜帶文件：「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印出。(3)領取期間及地點：106年6月23日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開 會 通 知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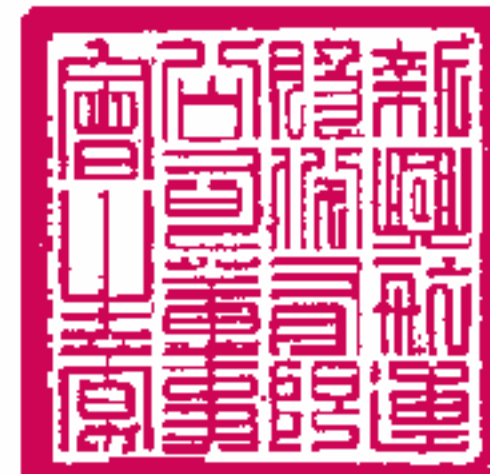
- 茲訂於民國106年6月23日上午9時整假台北市仁愛路三段160號福華大飯店地下二樓福華廳舉行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105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2.監察人查核報告。3.105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105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修訂「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四)臨時動議。
- 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397,812,920元，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0.7元。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時，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6年5月23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民國106年5月24日起至民國106年6月20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第3聯：親至貴股東如股東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席

106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2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106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時間：106年6月23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北市仁愛路三段160號福華大飯店地下二樓福華廳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出席簽到卡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45 新興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 0 6 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 1 0 6 年 6 月 2 3 日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1.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懷寧街70號 電話：(02) 6636-5566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 (02) 2521-2335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2號（咖啡廳）	(02) 2392-1769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25號	(03) 426-0715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 523-7681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 2718-0952	苗栗縣頭份市田寮里20鄰華夏路101號	(037) 627-163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 （捷運大安站6號出口）	(02) 2501-5529	台中市南區正義街133巷2之1號	(04) 2287-2837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20號1樓（彩券行內）	(02) 2828-2007	彰化市曉陽路260巷2號（地下道旁）	(04) 726-0060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60號（茂盛米店）	(05) 586-2435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 2920-8426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68號	(05) 222-3203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9之1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邊）	(02) 2980-4817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 221-9015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耀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98號（近仁愛街王品旁）	(07) 237-9898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 2425-7224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股務）	(08) 765-7277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45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除，欲變更或新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寄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寄理費(其中掛號郵費及支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新興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6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印					
鑑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提送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服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服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45	新 興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6年6月2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修訂「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第 1 聯

第 2 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第 3 聯